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88,748,629.86	14.77	2,498,375,604.72	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083,118.12	29.07	355,757,043.48	3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876,917.15	33.72	354,359,731.74	3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20,550,325.31	953.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23.69	0.93	2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23.69	0.93	2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	增加0.15个百分点	9.36	减少0.5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487,077,848.97	5,119,286,513.83		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50,549,824.84	3,645,071,217.20		8.3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023年6月，公司以总股本276,053,45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386,474,838股。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主要财务指标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和填报。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208.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1,540.76	4,963,516.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46,132.92	-14,360,889.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36,575.83	11,091,851.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1,007.25	226,504.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775.45	75,870.47	
合计	1,206,200.97	1,397,311.7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091,851.40	理财产品收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2.58	公司客户和产品结构进一步改善，大宗物料价格有所回落，汇率变动的影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953.7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邵伟	境内自然人	76,810,871	19.88	0	无	0
江春瑞	境内自然人	13,518,590	3.50	0	无	0
马洪奎	境内自然人	11,374,942	2.94	26,071	无	0
赵琦	境内自然人	11,298,136	2.92	26,071	无	0
王存江	境内自然人	11,179,016	2.89	26,071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0,367,104	2.68	0	无	0
赵定勇	境内自然人	10,003,094	2.59	26,071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9,799,134	2.54	0	无	0
王彦荣	境内自然人	6,213,268	1.61	26,071	无	0
林伯春	境内自然人	4,621,347	1.20	15,642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邵伟	76,810,871	人民币普通股	76,810,871
江春瑞	13,518,590	人民币普通股	13,518,590
马洪奎	11,348,871	人民币普通股	11,348,871
赵琦	11,272,065	人民币普通股	11,272,065
王存江	11,152,945	人民币普通股	11,152,94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10,367,104	人民币普通股	10,367,104
赵定勇	9,977,023	人民币普通股	9,977,02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799,134	人民币普通股	9,799,134
王彦荣	6,187,197	人民币普通股	6,187,197
林伯春	4,605,705	人民币普通股	4,605,7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0,417,325.12	1,355,146,755.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5,000,000.00	5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396,912.27	15,549,089.76
应收账款	1,421,344,372.74	1,280,566,984.33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预付款项	54,400,492.89	28,204,269.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824,871.41	17,267,411.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1,845,542.42	583,464,887.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65,760.62	25,306,351.61
流动资产合计	4,145,995,277.47	3,885,605,749.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1,246,532.99	84,232,371.49
长期股权投资	2,799,723.08	2,799,723.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44,107,474.83	652,986,976.73
在建工程	47,972,173.16	282,344,173.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4,596.32	847,214.71
无形资产	149,604,755.99	150,489,619.12
开发支出		
商誉	8,023,830.51	8,023,830.51
长期待摊费用	17,330,282.84	11,772,65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23,201.78	28,184,19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1,082,571.50	1,233,680,764.13
资产总计	5,487,077,848.97	5,119,286,513.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4,749,730.00	555,950,000.00
应付账款	463,113,509.68	627,123,200.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117,035.92	75,167,39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744,306.52	59,927,235.39
应交税费	33,628,350.82	14,584,394.43
其他应付款	40,518,969.29	71,714,807.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2,391.60	72,223.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719.60	65,471.96
其他流动负债	4,441,132.37	6,462,681.84
流动负债合计	1,473,377,754.20	1,410,995,186.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2,511.62	551,954.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104,981.66	23,038,28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46,512.68	7,243,469.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504,005.96	30,833,710.44
负债合计	1,506,881,760.16	1,441,828,896.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6,446,461.00	276,053,4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32,914,862.55	2,222,230,298.11
减:库存股	26,011,218.08	46,024,060.13
其他综合收益	2,146,396.01	453,547.78
专项储备	3,565,129.42	
盈余公积	153,435,280.69	153,436,498.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8,052,913.25	1,038,921,477.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50,549,824.84	3,645,071,217.20
少数股东权益	29,646,263.97	32,386,39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80,196,088.81	3,677,457,61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87,077,848.97	5,119,286,513.83

公司负责人:邵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彦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良丽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498,375,604.72	2,317,018,068.30
其中:营业收入	2,498,375,604.72	2,317,018,068.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45,575,788.83	1,976,739,574.92
其中:营业成本	1,755,000,205.92	1,774,896,635.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923,231.71	21,115,036.48
销售费用	148,880,270.28	101,729,078.76
管理费用	73,319,098.32	63,777,549.62
研发费用	78,151,857.64	65,490,324.42
财务费用	-35,698,875.04	-50,269,049.9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2,604,338.18	14,688,394.18
加:其他收益	13,982,419.46	6,033,450.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43,182.49	6,999,646.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415,188.96	-21,508,544.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5,110,228.88	331,803,045.52
加:营业外收入	2,063,572.09	2,527,984.91
减:营业外支出	16,445,327.34	6,176,962.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0,728,473.63	328,154,067.51
减:所得税费用	73,094,714.35	47,821,551.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633,759.28	280,332,515.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633,759.28	280,332,515.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757,043.48	268,332,904.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6,715.80	11,999,611.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2,848.23	-879,996.7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2,848.23	-879,996.7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2,848.23	-879,996.7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92,848.23	-879,996.7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9,326,607.51	279,452,519.1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7,449,891.71	267,452,907.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6,715.80	11,999,611.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	0.7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邵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彦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良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9,393,024.60	1,992,555,466.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082,650.38	39,497,460.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05,275.48	82,740,84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380,950.46	2,114,793,77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8,298,266.78	1,625,059,905.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244,769.33	212,455,170.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053,682.47	105,249,863.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33,906.57	132,118,41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6,830,625.15	2,074,883,35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550,325.31	39,910,42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0	1,1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36,150.10	7,419,62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	3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2,451,150.10	1,131,230,625.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631,354.95	270,273,907.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5,000,000.00	1,490,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8,631,354.95	1,761,273,90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180,204.85	-630,043,28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6,749,074.7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944,000.00	201,05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944,000.00	1,187,808,074.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062,735.88	79,733,317.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309,360.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10,110.10	268,935,99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072,845.98	348,669,312.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28,845.98	839,138,761.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5,926.18	8,413,915.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284,651.70	257,419,816.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546,755.86	762,949,187.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262,104.16	1,020,369,003.54

公司负责人:邵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彦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良丽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颁布了解释第16号，其中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以上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2023年期初合并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资产调增92,613.95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增100,729.33元；盈余公积调减1,217.31元；未分配利润调减6,898.07元。

2023年期初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资产调增92,613.95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增100,729.33元；盈余公积调减1,217.31元；未分配利润调减6,898.07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5,146,755.86	1,355,146,755.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0,000,000.00	5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549,089.76	15,549,089.76	
应收账款	1,280,566,984.33	1,280,566,984.33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100,000.00	
预付款项	28,204,269.10	28,204,269.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267,411.75	17,267,411.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3,464,887.29	583,464,887.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306,351.61	25,306,351.61	
流动资产合计	3,885,605,749.70	3,885,605,749.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4,232,371.49	84,232,371.49	
长期股权投资	2,799,723.08	2,799,723.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2,986,976.73	652,986,976.73	
在建工程	282,344,173.30	282,344,173.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47,214.71	847,214.71	
无形资产	150,489,619.12	150,489,619.12	
开发支出			
商誉	8,023,830.51	8,023,830.51	
长期待摊费用	11,772,658.99	11,772,65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184,196.20	28,276,810.15	92,613.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3,680,764.13	1,233,773,378.08	92,613.95
资产总计	5,119,286,513.83	5,119,379,127.78	92,613.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5,950,000.00	555,950,000.00	
应付账款	627,123,200.18	627,123,200.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5,167,394.89	75,167,39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927,235.39	59,927,235.39	
应交税费	14,584,394.43	14,584,394.43	
其他应付款	71,714,807.80	71,714,807.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2,223.20	72,223.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71.96	65,471.96	
其他流动负债	6,462,681.84	6,462,681.84	
流动负债合计	1,410,995,186.49	1,410,995,186.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1,954.35	551,954.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038,286.69	23,038,28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43,469.40	7,344,198.73	100,729.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33,710.44	30,934,439.77	100,729.33
负债合计	1,441,828,896.93	1,441,929,626.26	100,729.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6,053,456.00	276,053,4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22,230,298.11	2,222,230,298.11	
减:库存股	46,024,060.13	46,024,060.13	
其他综合收益	453,547.78	453,547.7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436,498.00	153,435,280.69	-1,217.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8,921,477.44	1,038,914,579.37	-6,89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45,071,217.20	3,645,063,101.82	-8,115.38
少数股东权益	32,386,399.70	32,386,39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77,457,616.90	3,677,449,501.52	-8,11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19,286,513.83	5,119,379,127.78	92,613.95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3-051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4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规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个等待期和限售期将于2023年12月19日届满，行权条件和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拟为5名符合行权条件和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手续和解除限售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

1.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2.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4.回购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和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如果在此期限内发生以下情况，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3）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对回购方案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含本数），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等除权除息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6.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2）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7.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

为提高本次回购股份相关工作效率，保障本次回购股份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按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2）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并进行相关申报。

（3）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方式、时间、价格和数量。

（4）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因素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5）办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其他相关账户。

（6）依据有关规定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7）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3-053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符合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人。
- 本次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48,130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125%。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30.97元/份。
-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48,13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125%。
- 股票期权拟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
-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 本次行权和解除限售事宜需在有关机构办理相关手续结束后方可行权和解除限售，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2021年4月26日至2021年5月10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5月1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6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21年7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授予344.2889万份股票期权和344.2889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7、2021年11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8、2021年12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预留授予13.4148万份股票期权和13.4148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9、2022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0、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1、2022年9月15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10月27日，公司注销限制性股票23,213股。

12、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3、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2023年6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5、2023年10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批次	激励工具	授予日期	授予时行权/授予价格	授予时数量（万份/万股）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授予后期权/股票剩余数量（万份/万股）
首次授予	股票期权	2021年6月18日	37.79元/份	345.3271	359	14.4600
	限制性股票	2021年6月18日	18.69元/股	345.3271	359	14.4600
预留授予	股票期权	2021年11月22日	44.01元/份	13.4148	6	1.0452
	限制性股票	2021年11月22日	22.01元/股	13.4148	6	1.0452

注：本激励计划预留剩余1.0452万份股票期权及1.0452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再授予并失效。

（三）历次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调整情况

1、2021年6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0股，《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由247.8860万份调整为347.0404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10.3286万份调整为14.4600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53.51元/股调整为37.79元/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47.8860万股调整为347.0404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0.3286万股调整为14.4601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26.76元/股调整为18.69元/股。

其次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364人调整为359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由347.0404万份调整为345.3271万份；《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364人调整为359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347.0404万股调整为345.3271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在公司确定授予日后的股票期权登记过程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获授的股票期权，其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0382万份。因此，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59人调整为356人，首次实际授予数量由345.3271万份调整为344.2889万份。在公司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其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382万股。因此，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59人调整为356人，首次实际授予数量由345.3271万股调整为344.2889万股。

3、2022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7.79元/股调整为37.49元/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44.01元/股调整为43.71元/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8.69元/股调整为18.39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22.01元/股调整为21.71元/股。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对《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期间进行了调整。

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股权激励资格，公司决定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6,760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股权激励资格，公司决定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9,219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股权激励资格，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公司决定按照18.39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具备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213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0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8.39元/股调整为12.89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21.71元/股调整为15.26元/股。

同时，鉴于3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1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不具备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年5月22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2023年6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首次授予的已获授尚未行权股票期权数量由341.6909万份调整为478.3673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13.4148万份调整为18.7807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7.49元/份调整为26.53元/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43.71元/份调整为30.97元/份。

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4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1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计划注销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四）历次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1、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行权日期	行权价格	行权数量	行权人数	行权后股票期权剩余数量注
2022-7-19	37.49元/份	1	1	3,416,909份

注：行权后股票期权剩余数量为当时的时点数，包括一、二、三期已获授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

（五）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批次	上市流通日	解锁数量注1	已回购注销股票数量注2	回购原因	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注3
首次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	2022-7-19	1,027,865股	32,429股	离职	1,906,392股
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	2023-7-19	1,429,916股			
预留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	2022-12-20	40,244股	19,161股	离职	64,175股
预留授予第二期解除限售	注4	48,130股			

注1：解锁数量为实际达到解除限售条件时的数量。

注2：截至本公告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因离职而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32,429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因离职而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19,161股。

注3：截至本公告日，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剩余未来可解锁股票数量为1,906,392股；预留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剩余未来可解锁股票数量为64,175股。

注4：预留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预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2月20日，实际日期请以公司后续相关公告为准。

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等待/限售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授予登记完成日为2021年12月20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等待期与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将于2023年12月19日届满。

（二）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具体条件及达成情况如下：

行权/解除限售条件	符合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解除限售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和/或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和/或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解除限售条件。
（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2021-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行权/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0%； 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 以2020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且剔除本次及其他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经审计，公司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290,463.64万元，较2020年增长53.64%，符合《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四）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分别对应行权/解除限售比例如下表所示： 考核评级 优良 合格 不合格 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100% 70% 0% 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解除限售额度×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优良、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行权/解除限售，当期未行权/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注销/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计划行权/解除限售额度，由公司注销/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5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均为优良，满足行权/解锁条件，本期行权/解锁的比例均为10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等待/限售期届满后按照《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三）对不符合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的说明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薛伟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已回购注销完毕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已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综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共5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解除限售条件。

三、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及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

（一）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1、预留授予日：2021年11月22日

2、行权数量：48,130份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股权期权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3、行权人数：5人

4、调整后行权价格：30.97元/份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股权期权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5、行权方式：自主行权，已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

7、行权安排：行权有效日期为2023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19日，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8、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占其获授数量的比例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技术、管理及业务人员（5人）	114,595	48,130	30%	0.0125%

注：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是授予时数据，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经过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数据。

（二）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1、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人

2、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8,13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0125%。

3、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如下：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其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核心技术、管理及业务人员（5人）	114,595	48,130	30%

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是授予时数据，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为经过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数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且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5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五、监事会意见及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行权及解除限售条件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激励计划行权/解除限售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且公司及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行权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行权/解除限售的5名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5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解除限售事宜。

六、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依据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激励对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公司在授权日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权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评估，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股票期权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股票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

（一）公司本次行权和解除限售相关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

（二）《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1、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5、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3-052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监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监事2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梅宁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规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个等待期和限售期将于2023年12月19日届满，行权条件和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拟为5名符合行权条件和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手续和解除限售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3-054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
- 拟回购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 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主体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未能在期限内实施，或未能经公司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且将依法予以注销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回购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为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团队凝聚力和企业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票，并将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

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并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若公司未能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四）回购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和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如果在此期限内发生以下情况，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3）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对回购方案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	预计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	2,083,334－4,166,666	0.54%-1.08%	5,000-10,000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注：预计回购数量按回购价格上限24元/股进行测算。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或回购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含本数），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等除权除息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七）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2、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以目前公司总股本为基础，按照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24元/股、以及回购资金总额上下限分别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并予以锁定，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前 占总股本比例（%）	按照回购金额下限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按照回购金额下限回购后 占总股本比例（%）	按照回购金额上限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按照回购金额上限回购后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021,708	0.52	4,105,042	1.06	6,188,374	1.6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4,424,753	99.48	382,341,419	98.94	380,258,087	98.40
总股本	386,446,461	100.00	386,446,461	100.00	386,446,461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2023年1-9月（未经审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98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6亿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54.8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9.51亿元，货币资金12.10亿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1亿元测算，分别占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货币资金的1.82%、2.53%、8.26%。

根据上述财务数据，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等情况下，公司认为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本次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公司完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本次回购具有必要性。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含），回购价格区间合理；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占公司资产规模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本次回购方案具有合理性、可行性。

4、公司本次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回购方案具备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十一）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经问询，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增减持计划。若上述人员后续有增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2023年10月20日，公司已分别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问询其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回复其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主体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合适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并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十四）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公司回购股份未来拟进行注销，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

为提高本次回购股份相关工作效率，保障本次回购股份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按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1、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2、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并进行相关申报。

3、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方式、时间、价格和数量。

4、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因素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5、办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其他相关账户。

6、依据有关规定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7、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四）如遇有关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